

中共烟台大学委员会文件

烟大党任〔2022〕1号

关于景洪昌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、党总支，各部处室、直属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景洪昌同志任正处级纪检监察员；

亓健生同志任正处级组织员；

孙本晓同志任正处级组织员，不再担任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副部长（处）长职务；

刘超同志任校团委书记；

李荣梅同志任离退休党委书记；

曲峰同志任后勤党委书记，不再担任环境与材料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；

姜丽岳同志任外国语学院党总支书记；

段昕同志任计算机与控制工程学院党总支书记，不再担任党委统战部副部长职务；

马群同志任建筑学院党总支书记；

贺毅同志任图书馆党总支书记；

王毅同志任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；
李文佐同志任化学化工学院党委副书记；
于涛同志任机电汽车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；
刘焕卫同志任海洋学院党委副书记。

中共烟台大学委员会

2022年1月5日